证券简称: 西藏天路 转债简称: 天路转债 债券简称: 21 天路 01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公告

重安内台远尔: 被担保人名称:重庆重交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交科技")、重庆市江津区重交再生

被担保人名称。重庆重交勤能燃料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交科技")重庆市江津区重交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丰重交") 担保情况:1.重交科技作为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重交再生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重变")的全资子公司,因瑞悦汽车二期2.5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以下简称"瑞炭")即项目")建设需要。视问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以下简称"厦门银行")申请融资贷款不超过800万元,贷款期限13年,贷款利率3.8%。具体金额及利率以合同沙定为准,本次长期贷款需以瑞炭二期项目电费收费权质押担保,并由重庆重交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2. 江津重交作为重庆重交的全资子公司。由于项目建设资金和经营性资金需求、江港重交报间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川支行(以下简称"重庆银行")申请融资贷款1.000万元,贷款期限1年,贷款利率为一年期1PR利率。本次融资贷款需重庆重交为江津重交该笔1.000万元,贷款期限1年,贷款利率为一年期1PR利率。本次融资贷款需重庆重交为江津重交该笔1.000万元贷款提供连带市保证扣保。

元人民币。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事宜。

软件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

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4年6月30日,重交科技的资产总额为19,631,594.35元,负债总额为12,907,333.48元; 2024年1-6的营业收入为653,793.99元,净利润为124,308.84元。 (二)重庆市江津区重交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重庆市江津区重交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8年5月3日 注册地址:重庆市江津区路積镇郭坝村芋河沟安居房小区2-7地块1号楼第一层 社会战争上,从第四、

法定代表人:崔冀川 注册资本:5,800万元人民币

在mgx平:3,800万元人时间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 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般项目;道路,建筑废旧 材料回收及利用;路面新型材料研发、生产、销售;路面沥青材料的冷热再生加工及技术咨询服务;沥 青混凝土及辅助材料的加工、生产、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

福郊)。 截至 2024年6月30日,江津重交的资产总额为 201.406.856.85 元,负债总额为 97.689,503.32 元; 2024年1-6的营业收入为 20,550,039.33 元,净利润为-286,914.50 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付租保协议的主要内容以实际发生时挖股子公司及被担保公司与银行具体签署的协议为准。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上述担保均符合子公司的经营需要,有利于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的实现;且被担保方重交 科技、江津重交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子公司,信用状况良好,具有偿债能力,担保风险可 挖。公司对其口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能够有效控制,可以及时掌握其资信情况,上述担保不存在 损害公司及股东制益的情形。 五、累计划外租保金额及逾期租保情况

公司成成不可通的词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为1,371,236.71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时总资产为1,371,236-71 力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贷产为53-230.70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市公司及控股于公司对外提供担保总额共计74,165.61 万元,包括公司为 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控股子公司为其参股子公司提供质押担保,挖股子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 公司提供担保等,占公司是近一期终审计净资产的204%。过去连续十二个月内公司累计对外提供 担保金额为9,312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63%。公司无逾期担保情况。

证券简称:西藏天路 公告编号:2024-44号 转债简称:天路转债 债券简称:21天路01 债券简称:23天路01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于半年度净利润为负值的情形。
● 西藏无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 2024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9,900.00万元到-6,0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预计亏损减少13,634.46万元到17,534.46万元,副比减亏57,39%到74.51%。
● 公司预计 2024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3,500.00万元到-9,5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预计亏损减少2,676.84万元到6,676.84万元,同比或亏16.5%到41.75%

公司预计2024年半年度归属于」 元到-9,5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 同比减亏16.55%到41.27%。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目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二)业绩商年4根2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0月30日 (二)业绩预估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 预计2024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9,900.00万元 到-6.0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预计亏损减少13,634.46万元到17,534.46万元, 同比减亏57.93%到74.51%。 加除非经常性损益事项后,公司预计2024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的净利润为-13,5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预计亏损减少2, 676.84万元到6,676.84万元,同比成亏16.55%到41.27%。 本期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净利润于16.176.844万元。

得專門。16,176.84 刀元。 每股收益: -0.26 元。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本业绩预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亏损,主要原因如下; 1. 建筑板块,西藏建筑市场竞争加剧,公司存量项目相继完工,增量项目有限,营业收入同比减 幅较大,另外,因国家加强对重庆等重点省份的政府投资项目管理,严控新建政府投资项目,严格清 理规范在建政府投资项目。因此,预告期内,重庆重交再生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建筑。建材板块的 营业收入,利润均受到不同程度的影响。 营业收入,利润均受到不同程度的影响。 2. 建材板块,四藏水泥市场有效需求整体偏弱,市场竞争更加激烈,公司北部镇量和价格同比下 2. 建市板块,四藏水泥市场有效需求整体偏弱,市场竞争更加激烈,公司北部镇量和价格同比下 26. 西瑞水泥心业市等建设等金湾源高度依赖仅外低标。除在空间直接,除本难以致补降价带来的影

2. 建科放块 巴爾尔尔巴·阿拉尔而不型中面的。中郊先于天空的30年,不不是以外科等价带来的影响。因此,预告期内,西藏高争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西藏昌都高争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收入,利润同比下降。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计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 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 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代码:002174 证券简称:游族网络 公告编号:2024-059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第一大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第一大股东上海加游企业管理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加游")的通知,获悉其将所持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登记手续, 具体情况如下: 一、第一大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是股第东 股一及 大 大 其 大 其 大 其 大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本次质押	占其所持 股份比例	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是 否 为 限售股	是否为 补充质 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 日	质权人	质押 用途
上海加游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是	32,410,000	30.20%	3.54%	否	否	2024年7月8 日		中泰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自身生产 经营
注:1、公司	可正处于	可转债转胎	b期,股本	x总数纹	上于动き	5变化	中,故计算	比例时刻	采用的是截	至 2024

年7月8日的总股本。本次质押的股份不涉及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2、2023年3月3日,上海加游作为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了《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上海加游承 诺、公司股份自登记至其名下之日(即2032年3月15日起187月内不通过任何形式转让,包括在限于集合竞价、大宗交易以及协议转让等各种形式。但上市公司股份在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不同 主体之间进行转让不受前述18个月的限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么	公告披露日,上	述股东原	待质护	甲股份情况如	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4:58%	本次质 押前质份 数量	本次质押后质押 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 股份比例	股本比例	已质押 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生和 冻结、标记 数量(股)	占已质细胞份	未质押 情况 未质押股份 份限售数 (股)	占未质
上海加游企 业管理合伙 企业(有限 合伙)	107 221 702	11.72%	0	32,410,000	30.20%	3.54%	0	0	0	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第一大股东上海加游的资信情况良好,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上述 质押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变更。上述股份质押不 涉及用于满足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本次公告事项不涉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

公司将持续关注第一大股东股份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 义务

(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9日

证券简称:游族网络 公告编号:2024-060 债券简称:游族转债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游族转债"回售的提示性公告

特别提示

1.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根据《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游族转债"持有人可回售部分或者全部未转股的"游族转债"。"游 族转债"持有人有权选择是否进行回售,本次回售不具有强制性。

2、回售价格:101.425元/张(含息税)

3. 回售申报期:2024年7月8日-2024年7月12日

4、发行人资金到账日:2024年7月17日 5、回售款划拨日:2024年7月18日

6、投资者回售款到账日:2024年7月19日 7、同售申报期内"游旋转债"将暂停转股

8、风险提示:投资者选择回售等同于以人民币101.425元/张卖出持有的"游族转债"。截至本公 告发出前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游族转债"的收盘价高于本次回售价格。投资者选择回售可能会带来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 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6月28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202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 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 转换公司债券》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游族转债"的附加回售条款 牛效。现将"游族转债"同售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游族转债"回售情况概述 (一)回售条款

公司在《墓集说明书》中约定的附加回售条款具体如下:

若公司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 相比出现重大变化。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被操作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 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回售给公司。持有人在附加回售 的,不能再行使附加回售权。

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的上述附加回售条款,本次回售价格为"游族转债"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 息,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13:13年3月25日 13:13 其中: i=1.8%("游族转债"第五个计息期年度,即2023年9月23日至2024年9月22日的票面利

t=289(2023年9月23日至2024年7月8日,算头不算尾);

计算可得:IA=100×1.8%×289/365=1.425元/张(含税)。 订单。[14:1041.18%2.29%50=1.425 辽东(古杉)。 由上可得。"海族转错" 本公田曾价格为 10.425 元派《舍息税》。 根据相关税收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对于持有"游族转债"的个人投资者和证券投资基金债券特 (我們可必的以及中亞別的可次則是,另一行可一部級表明。 即于八江東西省中區步升及東歐維度等有人,利島所得稅由能奏之司等於行成更大組裁按 200%的豪华代和代徽、公司不代和代徽所得稅。 實实可得为 101.140 元/张;对于持有"游族转债"的合格·境外投资者(QFII 和RQIFF),哲免征所得稅。

回售实际可得为101.425元/张;对于持有"游族转债"的其他债券持有人、公司不代扣代缴所得税,回售实际可得为101.425元/张,其他债券持有人自行缴纳利息所得。 (二)回售权利 一/ 自己不可 '游族转债"持有人可回售部分或者全部未转股的"游族转债"。"游族转债"持有人有权选择是否 进行回售,本次回售不具有强制性。

(一)回售事项的公示期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规定,经股 东大会批准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上市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通过后二十个交易日内赋予可转换 公司债券持有人一次回售的权利。有关回售公告至少发布三次,其中,在回售实施前、股东大会决议 公告后五个交易日内至少发布一次,在回售实施期间至少发布一次,余下一次回售公告发布的时间

公司将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行使回售权的债券持有人应在2024年7月8日至2024年7月12日的回售申报期内通过深交所 交易系统进行回售申报。回售申报当日可以撤单。回售申报一分加工的企业。如果市报的加工企业分交易系统进行回售申报。回售申报当日可以撤单。回售申报一名企业,不能撤销。如果申报当年 能申报成功,可于次日继续申报(限申报期内)。债券持有人在回售申报期内未进行回售申报,视为 对本次回售权的无条件放弃。在回售款划拨日之前,如发生司法冻结或扣划等情形,债券持有人的 该笔回售申报业务失效。

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进行清算交割。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有 关业务规则,发行人资金到账日为2024年7月17日,回售款划拨日为2024年7月18日,投资者回售 款到账日为2024年7月19日。

回售期满后,公司将公告本次回售结果和本次回售对公司的影响。 、回售期间的交易和转股

"游族转债"在回售期内将继续交易,但停止转股,在同一交易日内,若"游族转债"持有人发出交 易或者转让,转托管,转股、回售等两项或以上业务申请的,按以下顺序处理申请,交易或者转让、回 特此公告。

>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9日

证券代码:600811 证券简称: 东方集团 公告编号: 临2024-059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可能存在因股价低于1元 而终止上市的第四次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有 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內容提示:

◆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2024年7月9日收盘价为0.84元股,已连续12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1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假票上市规则》")第9.2.1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仅发行A股股票的上市公司,如果连续20个交易日的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1元,公司股票可能被上交所终止上市交易。 ●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6.1条第二款规定,交易类强制退市公司股票不进人退市整理期交

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原因 根据般學上市規則》第2.21条第一款的規定,在上交所仅发行A股股票的上市公司,如果连续 20个交易日的毎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1元,公司股票可能被上交所终止上市交易。 公司股票2024年7月9日收盘价为0.84元般,已连续12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1元。如果公司出

现"连续20个交易日的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人民币1元"的情形,公司股票可能被上交所终止上市

二、公司股票停牌安排及终止上市决定的相关规定 根据假票上市规则)第9.23条第一款的规定,在上交所仅发行A股股票或者B股股票的上市公司,首次出现股票收盘价低于1元的,应当在次一交易日发布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出现连续10个交易日(不包含公司股票停牌日)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1元的.应当在次一交 易日发布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其后每个交易日披露1次,直至公司股票收盘

价低于1元的情形消除或者上交所作出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决定之日止(以先达到的日期为准)。 (3) 17 (13) 17 (14) 18 (14) 1 二、DVAS4LLTIDANGERTACTED NO METHOD. 公司股票于2024年6月24日收益价为0.90元股,首次低于人民币1元。公司于2024年6月25日发布了《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存在因股价低于1元而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

告》(公告编号:2024-050)。 公司股票于2024年7月5日收盘价为0.94元般,连续10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1元。公司于2024年7月6日发布了《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存在因股价低于1元而终止上市的第二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4-056)。

公司股票于2024年7月8日收盘价为0.93元/股,连续11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1元。公司于2024

年7月9日发布了《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存在因股价低于1元而终止上市的第 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 2024-058)。 四、其他事项

、公司于2024年6月18日提交披露了《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在东方集团 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存款大额提取受限暨风险提示公告。公司按比股东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及了公司压力采时控制人张宏伟先生高度重视此事,为积极维护上市公司利益及投资者利益,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及实际 "两个水水平均元生间设量优加等。分等级建设工工户公司判証及认识有利证。"水力采取有限公司及关时按制人张安市先生于2024年6月19日间公司出具了代关于位解财务会司相关风险的诉诺高以下简称"《承诺函》"),东方集团有限公司作为东方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财务公司") 海野、水品高度,水分米品用成么引力为水品则为用成员上公司化厂间所,水为效公司, 按股股货、其与实际控制人张宏伟先生将采取包括但下限于资产处置等方式支持东方财务公司化解 流动性资金不足问题,保证公司在东方财务公司存款的安全性、流动性、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及实际控 制人预计上述承诺将在未来3-6个月内完成。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0日披露的《东方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在东方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存款大额提取受限风险化解的进展公

公司正在积极督促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严格按照《承诺函》内容,尽快落实相关承诺,优先以

公司正任粉核管证经放权东及关时经制人一管核原以外超到内各,冷吹落头相大外站,优元以现金方式支持东方财务公司尽快化解管时流动性趋策风险,确保上市公司利益不受损害。公司将保据相关承诺履行情况及时履行阶段性信息披露义务。
2、公司于2024年6月21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公宪告知书)(证监立案字019020404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进法违规,根据化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公案,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2日披露的(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的公告》(公共40年,张2014-046)。 (公告编号:临2024-046)。

日前公司各项经营活动和业务均正常开展,在立案调查期间,公司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 查工作,并严格按有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2024年6月25日,公司收到债权人黑龙江东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辉公司")的 《告知函》东辉公司已向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交申请启动对公司进行重整的材料。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6日披露的《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被债权人申请重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51)。截至目前公司尚未收到法院启动重整或受理重整申请的文件,申请人的 申请能否被法院受理、公司后续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被申请重整的进展及

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申报)《证券申报》(证券申报》(证券申报》(证券申报)(证券申证 特此公告。

>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0日

证券代码:002647 证券简称:仁东控股 公告编号:2024-041

仁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2、☑预计净利润为负值

1、业绩预告期间:2024年1月1日-2024年6月30日

3、业绩预告情况表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报告期内,公司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为:

18日河(1)、石口亚河交列(1)王安州(2)(2) 1、贷款逾期大额计提逾期利息及进约金,计入财务费用; 2、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合利宝支付科技有限公司近期收到政府相关管理部门提示,其主营业务 第三方支付不适用现代服务业的进项税加计抵减政策、需补缴2019年4月至2023年12月已享受的进项税加计抵减及相关滞纳金、减少公司当期损益约0.54亿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子公司尚未完成上述税款及滞纳金的补缴、后续将与相关管理部门积极沟通补缴事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 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相关规定,上述补缴税款及滞纳金事项不属于前 期会计差错,不涉及前期财务数据追溯调整。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

敬请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仁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九日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4-087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获得药物临床试验 批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 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泸州步长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在研品种"BC008-1A注射液"新增适应症的临床试验申请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的批准并收到《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拟开展的适应症为胶质母细胞瘤及非小细胞肺癌、食管癌等晚期实体瘤。 和终有关信息披露加下,

一、药品基2	b 情况										
药品名称	BC008-1A注射液										
剂型 中国药典剂型:注射剂											
规格		l;75mg									
注册分类	治疗用生	物制品:1类									
申请事项	「项 境内生产药品注册临床试验										
申请人	四川泸州步长生	上物制药有限公司									
通知书编号	2024LP01506	2024LP01519									
审批结论	查,2024年4月22日受理的BC008-1A注射液临床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2024年4月24日受理的BC008-1A注射液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同意本品联合化疗在晚期实体瘤受试者中开展临床试验。									
二、药品其何	也情况										

BC008-1A注射液(重组抗PD-1/TIGIT人源化双特异性抗体注射液)是一款特异性靶向PD-1和 TIGIT的双抗药物,可通过直接阻断 PD-1及 TIGIT信号通路, 解除对T淋巴细胞的抑制, 从而易化T 细胞的激活,达到增强免疫监视、识别和杀伤肿瘤细胞的作用,同时阻断PD-1和TIGIT可能存在的潜在协同作用,以增强抗肿瘤作用。

BC008-1A注射液主要适应症为胶质母细胞瘤及非小细胞肺癌、食管癌等晚期实体瘤。目前国 内外尚无同类双靶点药物批准上市。

截至2024年6月30日,该项目上已投入的研发费用约为7,781.45万元。 3、同类药品市场情况

目前国内外尚无同类双靶点药物批准上市。三、风险提示 该药品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后,尚需开展临床试验研究并经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审

评、审批通过后方可生产上市。 由于医药产品具有高科技、高风险、高附加值的特点、药品的前期研发以及产品从研制、临床试 验报批到投产的周期长、环节多,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 意防范投资风险。公司将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对项目后续进展情况信息披露义务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4-086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 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业绩预告运用情形; 实现盈利, 且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 50%以上。 ● 金號秀部「刮步測算,预计 2024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约为 18,600.00 万元到 26,800.00 万元, 与上年同期相比, 将或少 47,813.82 万元到 56,013.82 万元, 同比下降 64.08%到 75,07%。预计 2024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约为 17,800.00 万元到26,0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34,901.69万元到43,101.69万元,同比下降57.31%到

75.07%。预计2024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约为17.800.00 万元到26,0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34,901.69万元到43,101.69万元,同比下降57.31%到

(三)本次业绩预告为公司财务部门根据经营情况进行的初步核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一)利润总额:86,428.62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74,613.82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 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60,901.69万元。 (二)每股收益:0.6746元

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主要原因如下:1、部分产品因医保受限或被部分省份纳入重点监控目录使得销量减少,导致本期收入规模较上年同期下降;2、部分产品中药材价格比上年同期上涨使得本期主营业务成本同比增加;3、营收规模下降导致规模效应减弱,部分产品成本率上升;4、本期政府补助比 上年同期减少。 四、风险提示

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情况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沟通,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 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相关说明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公司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 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0日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4-085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完成医疗器械 经营许可证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 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步步制苏股份有限公司定题子公司上海合壤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于近日取得上海市拳贤区 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本次主要涉及库房地址的变更,变更后具体内容如

ZEZ) 1 D	RINGE DI LI METRICINE	
登记信息	变更前	変更后
企业名称	上海合璞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合璞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经营方式	批发	批发
许可证编号	沪奉药监械经营许20220746号	沪奉药监械经营许20220746号
法定代表人	胡昂	胡昂
企业负责人	胡昂	胡昂
住所	上海市奉贤区海湾旅游区莘奉公路4936、4938、4940号	上海市奉贤区海湾旅游区莘奉公路4936、4938、4940号
13:291	3层 C05、C06室	3层C05、C06室
经营场所	上海市奉贤区海湾旅游区莘奉公路4936、4938、4940号	上海市奉贤区海湾旅游区莘奉公路4936、4938、4940号
经各场所	3层 C05、C06 室	3层C05、C06室
经营范围	题核,6810所形外科(骨朴)手术器檢,6815 迚时穿细胞、6821 医四十二个级限分。 1982 医用光学器片 (2018 及内紧缩设备,6823 医阳超声仪器及有关设备,6824 医阳超声仪器及有关设备,6824 医阳超声仪器及有关设备,6824 医阳极光仪器处 6826 医阳极光仪器处 6826 医阳极光度器 6835 医阴 精囊皮肤 1683 医阴 未建设备,6835 医阴 有 1883 医阴核素设备,6836 医阴 未建设备,6835 医阴核毒皮脂、1683 医 1884 E	(原(分类目录)分类编邮段(1)=类,6803 种经外非干燥线6610新水料(4)=245 (4)=245
库房地址	【本市】1.上海市黄浦区置澳路1236号2幢4楼;2.上海 市等股区海湾旅游区等奉公路4936,4938,494号3层 C05室;3.奉贤区广镇组底路159号2幢二层(东)201 室、3幢二层;1外省】1.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天城路6号 天城银座3幢4层401,403室	3层 C05 至;3. 上海市資油区置溪路 1236 号 2曜 4 楼;4. 车
发证部门	上海市奉贤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上海市奉贤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期限	自2021年12月16日	自2021年12月16日
LL +1381bfc	至2024年09月24日	至 2024年 09 月 24 日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0日

公告编号:2024-075

2024年7月10日

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债券简称:道恩转债

些人地的	40 o									
山オ	庆道恩高	分子材料形	设份有限2	公司(以下	「简称"2	公司")于i	丘日接到公	司股东道	恩集团有	限公司
的通知,	获悉其序	持有本公	司的部分	股份办理	了质押。	业务,具体	事项公告	如下:		
-,	本次股份	质押的基	本情况							
股东	是否为控则 是股份 是股份 是股份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本次质押数		占公司总 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 售股	是 否 为 补 充质押	质押贴始日		质权人	质押 用途
道恩集团	是	1,000,000	0.50%	0.22%	否	是		至申请解除 质押之日为 止		
有限公司	粒	1,000,000	0.50%	0.22%	否	是	2024-07-08	至申请解除 质押之日为		

	本公告披露		の元 設东及其一	致行动人所	待股份	质押情	兄如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 押 股 份 数 量 (股)	本次质押后 质押股份数 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 股本比例	已质押服 已质押 股份限 售和冻 结数量 (股)	投情况 占已 质押 股份 比例	未质押股 未质押 股份取 售和数 结 (股)	份情况 占未 质押 股份 比例
道 恩 集 团 有限公司	198,034,041	44.20%	128,860,000	130,860,000	66.08%	29.21%	0	0	0	0
韩丽梅	73,997,452	16.52%	55,400,000	55,399,999	74.87%		高管锁定 股:37,000, 000	66.79%	高管領定 股:18,498, 089	
승난	272 031 493	60 72%	184 260 000	186 259 999	68 47%	41 57%	37 000 000	19.86%	18 498 089	21.57%

注:本公司控股股东为道恩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44.20%的股权,于晓宁先生持有道恩集团有

限公司30%的股权、韩阳镇在土持有道恩集团有限公司20%的股权、于晚宁先生与韩丽梅女士系夫要关系、为一致行动人,是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总股本为448,031,272股。 公司实际控制人韩丽梅女士在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质押1股。 三、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3 木次股份质押不左左非经带性资金占用 建却扣保等侵宝上;

1.本次股份后押不用于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 2.公司整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內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为6,800万股,占其所持股份的25%,占公司总股本15.18%,对应融资余额31,981.60万元;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一 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为16,706万股,占其所持股份的61.41%,占公司总股本37.29%,对应融资 余额76,862万元;还款来源为自有或自筹资金,具备资金偿付能力。

4、本次股份质押不会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业绩补偿义务履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具备履约能力,上述质押股份行为不会导致控制 权的变更,所质押的股份也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万. 备查文件

太次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实面主要是其干经营情况的实际需求 对后续生产经营无明显影响。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扣保恃况概试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简称:道恩股份

债券简称: 道恩转债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重大遗漏。

一、担保育化配还 为满足公司子公司,孙公司日常运营及项目建设资金需要,提高公司融资决策效率,2024年度公司预计为子公司,孙公司提供总计不超过人民币137,000万元的担保额度。其中为资产负债率大于等于70%以上的子公司、孙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10,000万元,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子公司、孙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127,000万元。担保期限自2023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股 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担保棚度有效期内,担保总额度可循环使用,但公司在任一时点的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不超过137,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 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1. 担保进展情况 2023年12月5日,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以下简称"浙商银行")签订了《最高

额保证合同》,为公司全资子公司青岛润头塑料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润兴")提供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市3000万元的担保。因为业务发展需要,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青岛润兴提供担保的额度增加至5000万元,并于2024年7月9日签订了新的《最高额保证合同》,该担保合同覆盖前次担保合 同。主要内容如下:

同。主要內各如下: 1.本保证的担保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债务本金、利息、复利、罚息、速约金、损害赔偿金以及诉 这(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等债权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和所有其他应付费用。 2.保证期间: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债权人与债务人就主合同债 务履行期限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人保证期间自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10日

股票代码:000752 股票简称:*ST西发

西藏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 藏 01 民初 41 号案件的 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本案基本情况 西藏拉萨啤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拉萨啤酒")因股权转让纠纷事项向拉萨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拉萨中院")起诉深圳市金脉青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脉青枫"),请求判决被告 金肤青枫向原告拉萨啤酒返还 2018 年分紅飲 9,500 万元及资金占用利息以上分红飲及利息暫计算至 2023年 12 月11 日为 119,321,116.44 元。2024年 3 月20 日,公司收到拉萨中院 (2023)藏 01 民初41号《参加诉讼通知书》等相关通知,其主要内容为:原告拉萨啤酒与被告金脉青枫股权转让纠纷一案本院于2023年12月13日立案,通知公司作为第三人参加诉讼。2024年3月28日,公司作为第三人 收到拉萨中院电子送达的《民事起诉状》等材料。2024年4月30日,公司收到法院信息通知,通知本

关于本案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23年12月15日、2024年2月1日、2024年3月21日、2024年3 月29日、2024年4月9日、2024年5月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3-125、2024-013,2024-031,2024-036,2024-041,2024-069)

二、本案最新进展 2024年7月9日,公司收到拉萨中院(2023)藏01民初41号《民事裁定书》,其裁定如下:

驳回西藏拉萨啤酒有限公司的起诉。 西藏拉萨啤酒有限公司预交的案件受理费638,405.58元予以退回 如不服本裁定,可以在裁定书送达之日起三十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照对方当事人或者 代表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西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 、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一)关于上述分红款项,拉萨啤酒已对金脉青枫的应收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不会因本次判决 时公司当期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诉讼案件的相关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 聿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 参考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拉萨中院(2023)藏01民初41号《民事裁定书》。 西藏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编号·2024-090

2024年7月9日

西藏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差错更正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西藏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于2024年6月7日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

的《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处罚字【2024】78号)(以下简称"《事先告知书》")。《事先告知

书》载明公司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第9.8.1(八)规定的情形,公司

投票自2024年6月7日起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被叠加实 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第9.8.6条规定"上市公司因触及本规则 第9.8.1条第八项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期间,应当至少每月披露一次差错更正进展 公告,直至披露行政处罚决定所涉事项财务会计报告更正公告及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意见 等文件"。公司就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关于公司差错更正涉及事项 《事先告知书》载明:1."2017年6月,相关人员虚构拉萨啤酒与西藏远征包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远征包装的(纸箱采购合作协议)。拉萨啤酒银行账户向远征包装银行账户转账 3,800 万元,上述事项 无真实经济业务发生,实质为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西藏发展将上述事项披露为对远征包装的预付款

股票代码:000752 股票简称:*ST西发

1.800万元、其他应收款 2.100万元,导致西藏发展 2017 年年度财务报告合并资产负债表虑增预付账 数1.800万,同时上述其他应收款性质与真实情况不符,存在虚假记载。""西藏发展 2018 年年度报告 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虚减其他应付款 6.243.70万元,虚增其他应收款 3.256.30万元,虚增投资收益 9. 500万元,合并资产负债表虚减其他应收款和少数股东权益9,500万元。合并现金就置表子公司分价。 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与真实情况不符,存在虚假记载。"3."2017年8月西藏发展向吴小蓉借款 2980万。2018年2月西藏发展向四川汶锦借款1.5亿元。2018年4月西藏发展和天易隆兴、王承波作为共同借款人向浙江至中实业有限公司借款2,800万元。2018年5月,西藏发展向阿拉丁控股借 款8.000万元。2018年1月和6月,西藏发展向永成实业和江西喜成贸易有限公司开具无真实贸易背 计财务费用1,110.00万元,少计营业外支出和预计负债2,842.93万元,少计其他应付款26,740.00万

3、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上述担保金额在公司审议批准的范围内

元,少计应付票据3,700.00万元。" 、公司关于差错更正的说明 关于《事先告知书》或明的上述事项1、公司2017年年度财务报告合并资产负债表虑增预付账款 科目,公司已在2018年年度及后续年度报告中列示为其他应收款。关于《事先告知书》载明的上述 事项2、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中涉及的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相关科目,公司已经在前期进行了会计差 错更正,并披露了相关财务报表。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7日披露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 告)。关于《事先告知书》载明的上述事项3.公司涉及的相关诉讼案件主要为时任公司董事长走背对公司的忠实义务,利用董事长权限的特殊规定直接决定对外借款金额、公司当时并不知悉、公司于

。。 《公司收到的《事先告知书》。仅为中国证监会对公司的事先告知。 本次行政外罚最终结果以中国 证监会正式出具的行事处罚办定为准。公司将根据最终行政处罚决定书,按照监管要求积极进行整 证监会正式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为准。公司将根据最终行政处罚决定书,按照监管要求积极进行整 改,并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充分沟通,尽快核查完善上述相关会计差错更正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被 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018年知悉相关借款案件后,已经在2018年年度报告及后续年度报告中按昭相关规定进行了记账

西藏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7月9日

股票简称:*ST 西发 公告编号:2024-091 股票代码:000752 西藏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资金占用事项的进展公告 因西藏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原控股股东西藏天易隆兴投资有限公 司(以下商称"天易隆米")资金占用事项触及(梁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情形、公局 票自 2019 年 4 月 10 日被实行其他风险警示。根据《梁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

就相关资金占用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原控股股东资金占用情况 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资金占用解决方案的议案》。根据公司规范 运行需要,为尽快消除天易隆兴对公司资金占用的不利影响,公司控股股东西藏盛邦控股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西藏盛邦")决定通过受让债权的方式帮助解决。上市公司与西藏盛邦于2021年10月28 (2) 中间外 日晚城市 / (大) 企通以支上的代码分为,日常的中国大人民能战争(中国大人民能战争),1965年1973年(1973年),1965年1973年,1965年,19 原控股股东天易隆兴升上市公司的资金占用余额7.365.468.91元得以清偿。根据协议,西藏盛邦成为天易隆兴新的债权人,上市公司按受西藏盛邦委托继续以上市公司名义向天易隆兴提起诉讼、主 张权利。2022年8月1日,公司通过委派律师取得西藏自治区拉萨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 ((2022)藏01民初22号),判决天易隆兴于该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西藏发展归还占用资金

736.55万元及相关利息。

二、公司时任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核查情况 (一)根据公司自查及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2024〕78号)载明情况

· 1.于2017年至2018年期间,储小晗及其关联公司和个人通过公司对外借款和商业承兑汇票,非 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根据资金流出情况核实,储小晗及关联方构成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目前待偿还 余额约为1.85亿元;

2.2018年西藏拉萨啤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拉萨啤酒")董事会分别向公司和深圳市金脉青枫 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脉青枫")合计分配利润 9.500万元,其中分配给金脉青枫的9.500万 元由金脉青枫委托四川省大川高新生物技术开发有限公司代收,公司对2018年拉萨啤酒分红进行 了账务调整处理,拉萨啤酒对金脉青枫补计其它应收款9500万元。拉萨啤酒对西藏远征包装有限 公司2017-2018年发生预付款1800万元。2000万元保证金以及期间利息形成的其他应收款会计5 116.76万元。上述两项初始本金涉嫌王坚及相关人员构成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待收回资金的账面资 金余额合计1.47亿元。

壶东领百11.41/2.76。 公司收到的《行政处罚及市场禁人事先告知书》,仅为中国证监会对公司及相关人员的事先告 知,本次行政处罚最终结果及相关资金实际占用具体情况以中国证监会正式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为

公司知悉上述时任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可能涉嫌资金占用事项发生后,进一步强化资金审批管理,加强内部控制。关于9500万元分红相关事项,公司向拉萨中院提起诉讼,请求拉萨中院判令金 脉青枫向拉萨啤酒返还2018年分红款9500万元及资金占用利息,拉萨中院裁定驳回拉萨啤酒的起 诉;关于拉萨啤酒与远征包装发生的预付款及保证金事项,拉萨啤酒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令远征包 装退还预付的采购款1.800万元、2000万元保证金及相关利息,拉萨中院终审判决驳回拉萨啤酒上 表达过到10分别,1,360分分。 156. 关于上述相关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公司将继续采取相关措施进行解决,积极采取各种方法 试联系相关人员,对具体情况和金额进行确认,切实采取有效措施,努力协调股东及相关方共同解决 问题,维护上市公司合法权益。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

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minfo.comm),公司相关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2024年7月9日